

证券代码：874508

证券简称：天健新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广东省天行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广东省天行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省天行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通过审阅相关资料，了解了相关情况，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广东省天行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何和智、农晓东

2025 年 9 月 5 日